

**第四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
第十六次會議進度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了第十六次會議，討論事項如下：

1. 委員會合辦申請

委員會共收到兩份合辦申請。

(a) 「灣仔書展」—「閱讀在修頓」及「閱讀在銅鑼灣」

經討論後，委員會原則上同意與香港書刊業商會合辦以上活動，有委員表示活動今年踏入第十屆，希望主辦團體配合灣仔節擴大宣傳平台，並提議主辦團體舉辦十年回顧及展望。委員會提醒主辦團體注意個別書展攤位違規情況；另外，提醒主辦團體與警方及其他政府部門確定舉辦場地不會被其他團體非法霸佔及使用，以確保書展能順暢舉行。

(b) 第七屆「愛知識齊分享 - 漂出人生好未來」

經討論後，委員會原則上同意與紫荊青年商會合辦其中一個單元：「第七屆愛知識齊分享 社區舊書回收日」。委員會要求主辦團體必須提交所有贊助機構的名單予區議會確認；同時亦要求在活動籌備過程中有區議會代表出席並參與。此外區議會並不能提供場地予主辦團體，只能協助其申請政府場地。

2. 灣仔區議會撥款申請

委員會共收到八份區議會撥款申請。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以下合辦申請：

- (i) 活力·愛@慶回歸祖國17周年 萬廈粵劇曲藝迎國慶
- (ii) 第六屆灣仔區體育舞蹈公開賽
- (iii) 灣仔區田徑代表隊訓練計劃2014 - 2015
- (iv) 灣仔區游泳代表隊訓練計劃2014 - 2015
- (v) 灣仔區羽毛球代表隊訓練計劃2014 - 2015
- (vi) 2014至2015 星藝展才能計劃

- (vii) 2014至2015 灣仔·藝墟
- (viii) 漫畫+年華@灣仔動漫基地 – 社區藝術推廣活動

由於活動(vii)舉行時間接近，申請團體希望在六月上旬領取預支款項，此項申請將以傳閱方式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通過。

委員會提議要求活動(i)的申辦團體提高向整體公眾分發門票的比例至超過50%，以惠及整個灣仔區居民。另外，委員會亦提議活動(iii), (iv)及(v)的申辦團體在招收學員時要以本區居民優先，確保培訓的學員日後符合代表本區參加區賽的資格。

3.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進展報告

委員會同意成立灣仔區港運會籌備委員會處理選拔，宣傳和社區配套等事宜；建議具體安排於體育工作小組討論。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四年七月